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對董事候選人進行合併選舉並實行累積投票制 及 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補充通告

本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應與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2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通函**」)一併閱讀。

臨時股東會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6頁至第7頁。本補充通函亦隨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表決，務請按隨附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及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如閣下屬H股持有人)；或交回至本公司的中國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渝北區洪湖東路11號2幢6-9(如閣下屬內資股持有人)。閣下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本通函所指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 僅供識別

2025年11月21日

目 錄

	頁次
釋 義.....	1
董事會函件.....	3
緒言.....	4
將於臨時股東會處理的事務.....	4
臨時股東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及投票方式表決.....	4
推薦建議.....	4
責任聲明.....	5
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補充通告.....	6

釋 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章程」及「公司章程」	指	經不時修訂、變更或以其他方式補充的本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公民及／或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認繳或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
「內資股股東」	指	本公司內資股股東
「臨時股東會」或「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國重慶市渝區洪湖東路11號2幢8層會議室舉行的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由香港及和／或在聯交所上市以港幣認繳或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
「H股股東」	指	本公司H股股東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和台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anhu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3)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 (董事長)
張國祥先生
崔巍嵐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重慶市
渝北區
洪湖東路11號2幢6-9

非執行董事：

劉驕楊女士
劉廷榮女士
王芳霏女士
馮永祥先生
劉博霖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西區
中環花園道中3號
工商銀行大廈12樓1207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偉先生
胡耘通先生
徐洪才先生
吳慶先生

敬啟者：

對董事候選人進行合併選舉並實行累積投票制
及
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補充通告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I. 緒言

本補充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臨時股東會的補充通告，以及提供相關資料供閣下對將於相關會議上提議的下列以決議案通過事項之決議案作出贊成或反對或棄權的決定。

II. 將於臨時股東會處理的事務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供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的議案：

6. 對董事候選人進行合併選舉並實行累積投票制

公司選舉第五屆董事會成員時，須將全部八名董事候選人（包括五名非獨立董事候選人及三名獨立董事候選人）進行同時選舉，即將非獨立董事和獨立董事進行合併選舉，並採用累積投票制進行表決。

選舉結束後，根據所有候選人（含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所得總票數從高到低進行排序，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中得票最高的前五名當選非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中得票最高的前三名當選獨立董事。

III. 臨時股東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及投票方式表決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會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表決，務請按隨附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及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如閣下屬H股持有人）；或交回至本公司的中國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渝北區洪湖東路11號2幢6-9（如閣下屬內資股持有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臨時股東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會會議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要求就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會後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IV.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閣下於臨時股東會上投票贊成臨時股東會補充通告載列之決議案。

董事會函件

V. 責任聲明

本補充通函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補充通函所載資料是否準確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補充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補充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補充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補充通函有所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軍

中國重慶，2025年11月21日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Hanhu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3)

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補充通告

茲通知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重慶市渝北區洪湖東路11號2幢8層會議室召開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處理下列事宜：

普通決議案

6. 审议及批准對董事候選人進行合併選舉並實行累積投票制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軍

中國重慶，2025年11月21日

* 僅供識別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5年11月23日（星期日）至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以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渝北區洪湖東路11號2幢6-9（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無論是否為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及在按股份數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
3.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委任文件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委任文件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董事或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
4. 擬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填妥補充代表委任表格。H股持有人須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而內資股持有人須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中國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渝北區洪湖東路11號2幢6-9。惟必須盡快並無論如何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臨時股東會預計需時不超過半日。股東（親身或其委任代理人）出席本次臨時股東會之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本次臨時股東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6.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臨時股東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7. 本通知中提及的時間和日期是指香港當地時間和日期。
8. 議案6與議案4“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非獨立董事的議案”相衝突，股東不可同時對該兩項議案均投票贊成，如對該兩項議案均投票贊成的，將視為對該兩項議案均棄權。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軍先生、張國祥先生及崔巍嵐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驕楊女士、劉廷榮女士、王芳霏女士、馮永祥先生及劉博霖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偉先生、胡耘通先生、徐洪才先生及吳慶先生。